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武发改审批服务〔2018〕66号

市发展改革委关于黄陂区盘龙城泵站新建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黄陂区发展改革委：

你委《关于申请审批黄陂区盘龙城泵站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请示》（陂发改社会〔2017〕482号）及相关资料收悉。依据湖北省工程咨询公司的评估意见（鄂工咨八部〔2018〕3号）及市水务部门初审意见（武水函〔2018〕2号），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

盘龙湖水系现状排涝标准偏低，排水效率不足，难以适应盘龙城地区经济快速发展和新的功能定位。依据盘龙湖水系排涝规划，新建盘龙城泵站可进一步完善盘龙湖水系防洪排涝体系，提高盘龙湖水系排涝标准和能力，确保区域防洪排涝安全，保障区域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工程建设是必要的。

二、工程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本次新建盘龙城排涝泵站位于西湖堤桩号 K1+470 处，设计流量为 30 立方米/秒，装机容量为 3×1250 千瓦。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泵房、泵站前池、进水池、进水流道、出水管道、真空破坏阀室、防洪闸、出水池及抬水堰、消力池、内外河海漫段等水工建筑物，以及机电设备、金属结构及工程管理设施等。

三、主要技术标准

基本同意工程总体设计方案。根据《泵站设计规范》（GB50265-2010）规定，本工程为 III 等中型工程，泵站主要永久建筑物（泵房、内外河进（出）水池、外河翼墙等）为 3 级水工建筑物，其余永久建筑物为 4 级水工建筑物，临时建筑物为 5 级。泵站设计排涝标准为 20 年一遇 24 小时暴雨，湖泊最高洪水位不超过湖泊最高控制水位。

泵站特征水位及特征扬程如下：

1. 进水池水位

最高水位 22.40 米、设计运行水位 19.74 米、最高运行水位 20.00 米、最低运行水位 19.50 米、平均水位 19.74 米。

2. 出水池水位

防洪水位 27.41 米、设计运行水位 26.10 米、最高运行水位 26.89 米、最低运行水位 22.48 米、平均水位 23.05 米。

3. 特征扬程

设计净扬程 6.36 米、最高净扬程 7.39 米、最低净扬程 2.48 米、平均净扬程 3.31 米。

四、项目法人及建设工期

项目法人单位为黄陂区盘龙城泵站新建工程项目部，工程建设期为 12 个月。

五、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经评估，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12745.99 万元，依据武政办〔2016〕142 号文及市政府专题会议精神，资金来源为市、区财政按 5:5 的原则共同筹措。

六、项目招标范围、方式及其组织形式见附件

请据此抓紧进行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完善相关报批手续，初步设计方案完成后按基建程序报批。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 年 5 月 23 日

抄送：市水务、财政、审计局。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8 年 5 月 23 日印发

共印 12 份

附件

武汉市农林水利建设项目招投标事项核准表

项目名称：黄陂区盘龙城泵站新建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	√		
设计	√			√	√		
建筑工程	√			√	√		
安装工程	√			√	√		
监理	√			√	√		
主要设备	√			√	√		
重要材料	√			√	√		
其他	√			√	√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核 准

请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规范招标投标行为。



注：审批部门在空格注明“核准”或者“不予核准”。